证券代码:002662 证券简称:京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4

# 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证券简称:京威股份 证券代码:002662
披露时间:2021 年 4 月 29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李璟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璟瑜及会计机构负责人温婷婷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817,401,596.11 | 688,634,539.13 | 18.7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78,107,016.94 | 1,592,250.24 | 4,805.4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76,278,111.95 | -3,134,229.02 | 2,533.7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128,163,294.87 | 288,617,181.32 | -55.59%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5 | 0 | 100.0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5 | 0 | 100.0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44% | 0.05% | 2.39%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4,978,353,793.09 | 5,154,395,189.59 | -3.4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3,244,238,326.61 | 3,166,131,309.67 | 2.47%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314,403.16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1,837,390.42 | 报告期内的政府补助。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88,401.75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411,290.34 | |
| 合计 | 1,828,904.99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52,722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北京中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0.40% | 456,000,000 | | 质押 | 456,000,000 |
| 德国威卡威股份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21.44% | 321,573,942 | | | |
| 宁波福尔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71% | 55,600,000 | | 质押 | 39,130,000 |
| 黄斌 | 境内自然人 | 2.60% | 39,010,000 | | 质押 | 27,000,000 |
| 韩婷平 | 境内自然人 | 1.10% | 16,450,000 | | | |
| 上海华德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97% | 14,500,000 | | | |
| 华象琴 | 境内自然人 | 0.54% | 8,141,700 | | | |
| 张素芬 | 境内自然人 | 0.47% | 7,100,000 | | | |
| 岑立辉 | 境内自然人 | 0.45% | 6,800,000 | | | |
| 杨钰燕 | 境内自然人 | 0.37% | 5,622,874 | | | |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股份种类 | |
|---|---|---|---|
| | | 股份种类 | 数量 |
| 北京中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456,0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456,000,000 |
| 德国威卡威股份有限公司 | 321,573,942 | 人民币普通股 | 321,573,942 |
| 宁波福尔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55,6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55,600,000 |
| 黄斌 | 39,01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39,010,000 |
| 韩婷平 | 16,45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6,450,000 |
| 上海华德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 14,5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4,500,000 |
| 华象琴 | 8,141,700 | 人民币普通股 | 8,141,700 |
| 张素芬 | 7,1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7,100,000 |
| 岑立辉 | 6,8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6,800,000 |
| 杨钰燕 | 5,622,874 | 人民币普通股 | 5,622,874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黄斌先生持有宁波福尔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0%股份。除前述之外,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 | |
|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股东韩婷平持有公司总股份为 16,450,000 股,其中信用账户持有 8,400,000 股;股东华象琴持有公司总股份为 8,141,700 股,其中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458,700 股。 | | |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了营业收入 81,740.1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8.7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10.7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805.45%。
1.利润分析
报告期内,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7,342.30 万元,涨幅为 358.72%。其中,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6,547.87 万元,涨幅 231.15%。上年同期正值新冠疫情爆发初期,销售情况缩减,但固定成本费用未同步降低;2021 年,公司坚持优化生产、工艺持续改进、精益化管理的不断完善,经营效率逐步趋于稳定;与上年同期的疫情期影响相比,本期营业收入有所上升;公司投资的合营企业利润增长以及联营企业亏损减小,投资收益比上年同期有所上涨。
2.成本费用分析
本期公司发生成本费用共计 73,457.04 万元。其中,营业成本 60,587.81 万元,占成本费用总额 82.48%;销售费用 2,899.09 万元,占成本费用总额 3.95%;管理费用 3,721.87 万元,占成本费用总额 5.07%;财务费用 1,485.35 万元,占成本费用总额 2.02%。
公司成本费用总额比去年同期增长 8,728.53 万元,涨幅 13.48%。其中:营业成本比去年同期增长 7,386.97 万元,涨幅 13.89%,销售费用比去年同期增长 323.85 万元,涨幅 12.58%;管理费用比去年同期下降 122.18 万元,降幅 3.18%。研发费用比去年同期上涨 2,510.88 万元,涨幅 189.98%。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推行各项降本增效措施,推行各类优化生产工艺、空间布局、工作流程以及职能机构,同时推进智能制造、提升自动化水平,成本费用涨幅小于营收幅度。同时,为增加效益、优化成本、开拓及改进产品及工艺,本报告期内增加研发投入,扩大研发团队、开展多项研发活动,致本报告期研发费用上涨明显。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泰皇岛威卡威、无锡威卡威、长春威卡威的对外融资事项提供总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的担保,且单笔担保额度不超过 3 亿元,上述担保目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泰皇岛威卡威、无锡威卡威和长春威卡威根据需求在总额度中使用,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超过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
截至 2021 年 03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已获批尚且处于有效期内的累计对外担保额度为 10 亿元,占本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31.58%。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 5.45 亿元,占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17.21%。
公司不存在除以上为子公司担保以外的其他对外担保,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该承担的损失金额。
2、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事项
2020 年 8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公司拟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债券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借款。
综合考虑资本市场环境、融资时机、发行条件、发展规划等因素,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债券事项,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回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文件。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债券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该事项终止。
3、关于收购德国 Marlok GmbH 持有的德国 Marlok Automotive GmbH 的 50%股权事宜
2019 年 9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购买德国 Marlok Automotive GmbH 50%股权的议案》,公司拟以 75 万欧元收购德国 Marlok GmbH 持有的德国 Marlok Automotive GmbH 的 50%股权。
经公司综合考虑内外影响因素,决定终止购买德国 Marlok Automotive GmbH 的 50%股权,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购买德国 Marlok Automotive GmbH 50%股权的议案》,该事项终止。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对 2021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李璟瑜
2021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662 证券简称:京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3

# 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以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璟瑜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书面表决,审议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前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公司治理需要,董事会选举公司独立董事郑庆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郑元武先生、郭庆先生和温婷婷女士组成,郑元武先生仍为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终止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2020 年 7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0 年 8 月 7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公司拟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债券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借款,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申报资料。
综合考虑资本市场环境、融资时机、发行条件、发展规划等因素,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债券事项,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回本次非公开发行申请文件。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本次终止非公开发行债券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即生效,无需再行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稳定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审议通过《关于终止购买德国 Marlok Automotive GmbH 50%股权的议案》
2019 年 9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德国 Marlok Automotive GmbH 50%股权的议案》,公司拟以 750,000 欧元购买德国 Marlok GmbH 持有的德国 Marlok Automotive GmbH 的 50%股权。
经公司综合考虑内外影响因素,决定终止购买德国 Marlok Automotive GmbH 公司的 50%股权。本次终止购买德国 Marlok Automotive GmbH 公司的 50%股权的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662 证券简称:京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5

# 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及修订的有关会计准则,需对原执行的会计政策进行变更,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的相关要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变更的原因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新租赁准则规定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租赁准则,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变更的日期
公司作为境内上市企业,按照财政部要求《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 2018 年 12 月 7 日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相关规定执行。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根据新租赁准则,变更的主要内容包括:
(一)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二)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三)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四)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五)根据新租赁准则,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对所有租入资产按照未来应付租金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及未确认融资费用,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重述 2020 年末可比数据,仅需要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金额。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有利于提高会计信息质量,有利于真实反映企业资产负债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

证券代码:002741 证券简称:光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1-021

#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郑朝、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启秀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525,618,007.60 | 292,836,506.13 | 79.4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10,567,296.59 | -13,540,987.98 | 178.0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7,824,668.36 | -15,649,296.62 | 150.0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90,491,120.73 | 19,045,162.50 | -575.14%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3 | -0.04 | 177.9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3 | -0.04 | 177.9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82% | -1.09% | 1.91%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2,713,713,451.16 | 2,740,782,660.35 | -0.9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1,299,532,841.57 | 1,287,187,306.88 | 0.96%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 说明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3,243,278.82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16,375.39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483,288.10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987.10 | |
合计 | 2,742,628.23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24,715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郑朝发 | 境内自然人 | 29.50% | 110,471,700 | 0 | 质押 | 41,359,596 |
| 郑朝 | 境内自然人 | 6.65% | 24,912,880 | 18,684,660 | 质押 | 14,320,000 |
| 陈汉昭 | 境内自然人 | 6.65% | 24,912,880 | 18,684,660 | 质押 | 8,228,220 |
| 郑侠 | 境内自然人 | 6.27% | 23,490,000 | 17,617,500 | | |
| 汕头市锦煜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4.62% | 17,280,000 | 0 | 质押 | 17,280,000 |
| 万嘉琪 | 境外自然人 | 3.35% | 12,555,300 | 0 | | |
| 新余市创景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20% | 12,000,000 | 0 | | |
| 新余善思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善思慧成搁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2.38% | 8,900,000 | 0 | | |
| 万志锋 | 境内自然人 | 0.40% | 1,500,000 | 0 | | |
| 深圳正圆投资有限公司-正圆壹号私募投资基金 | 其他 | 0.39% | 1,447,300 | 0 | | |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股份种类 | |
|---|---|---|---|
| | | 股份种类 | 数量 |
| 郑朝发 | 110,471,7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10,471,700 |
| 汕头市锦煜投资有限公司 | 17,28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7,280,000 |
| 万嘉琪 | 12,555,3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2,555,300 |
| 新余市创景投资有限公司 | 12,0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2,000,000 |
| 新余善思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善思慧成搁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8,9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8,900,000 |
| 郑朝 | 6,228,220 | 人民币普通股 | 6,228,220 |
| 陈汉昭 | 6,228,220 | 人民币普通股 | 6,228,220 |
| 郑侠 | 5,872,500 | 人民币普通股 | 5,872,500 |
| 万志锋 | 1,5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500,000 |
| 深圳正圆投资有限公司-正圆壹号私募投资基金 | 1,447,3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447,30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郑朝发、郑朝、郑侠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与一致行动人。郑朝、郑侠系郑朝发之子。新余市创景投资有限公司部分股东为公司高管及员工。实际控制人与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一致行动人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为一致行动人。 | | |
|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 东新余新余市创景投资有限公司通过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2,000,000 股;股东新余善思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善思慧成搁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8,900,000 股;股东深圳正圆投资有限公司-正圆壹号私募投资基金通过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 1,346,600 股。 | | |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资产负债表项目 | 期末余额 | 期初余额 | 变动金额 | 变动幅度 | 变动说明 |
|---|---|---|---|---|---|
| 货币资金 | 170,629,025.34 | 257,954,645.96 | -87,325,620.62 | -33.85% | 上年末收到的项目转让款在本期使用 |
| 其他应收款 | 94,332,546.02 | 138,250,316.42 | -43,917,770.40 | -31.77% | 本期如期收回项目转让款 |
| 存货 | 458,222,092.19 | 341,936,104.99 | 116,285,987.20 | 34.01% | 本期大宗商品原材料价格上涨,原料及产品备货量增加。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17,335,910.31 | 12,321,889.46 | 5,014,020.85 | 40.69% | 本期预付软件款、设备及工程款增加 |
| 应付职工薪酬 | 12,971,422.64 | 28,714,952.12 | -15,743,529.48 | -54.83% | 上年度预提的年终奖在本期完成支付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9,700,000.00 | 49,600,000.00 | -19,900,000.00 | -40.12% | 本期归还的到期融资增加 |

| 利润表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年同期发生额 | 变动金额 | 变动幅度 | 变动说明 |
|---|---|---|---|---|---|
| 营业收入 | 525,618,007.60 | 292,836,506.13 | 232,781,501.47 | 79.49% | 2020 年一季度受疫情影响,开工率不足,本期恢复正式生产经营,销售保持稳步增长。 |
| 营业成本 | 438,184,225.84 | 244,947,881.32 | 193,236,344.52 | 78.89% | 随销售收入增长相应增加。 |
| 财务费用 | 11,369,968.84 | 8,261,241.22 | 3,108,727.62 | 37.63% | 受上年度融资增加,本期财务费用中的利息费用相应增加。 |
| 其他收益 | 3,243,278.82 | 2,106,667.91 | 1,136,610.91 | 53.95% | 本期可确认的政府补贴增加。 |
| 利润总额 | 12,417,842.36 | -16,611,139.84 | 29,028,982.20 | 174.76% | 本期销售规模增长带动利润增加。 |
| 所得税费用 | 1,823,676.81 | -3,542,705.02 | 5,366,381.83 | 151.48% | 随利润增长相应增加。 |
| 现金流量表项目 | 本期发生额 | 上年同期发生额 | 变动金额 | 变动幅度 | 变动说明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469,975,555.50 | 360,801,226.92 | 109,174,328.58 | 30.26% | 2020 年一季度受疫情影响,销售额及回笼较少,本期恢复正式生产经营,销售增长,回笼相应增加。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937,998.81 | 26,940,751.91 | -25,002,753.10 | -92.81% | 本期收到的政府补贴及往来款较上期减少。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438,993,941.18 | 282,994,379.61 | 155,999,561.57 | 55.12% | 2020 年一季度受疫情影响,开工率不足,本期恢复正式生产经营,采购支出相应增加。为应对本期大宗商品原材料价格上涨,原料及产品备货量增加,采购支出增长幅度超过销售回笼的增长。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13,300,976.00 | 9,666,615.31 | 3,634,360.69 | 37.60% | 随销售收入、利润增长相应增加。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53,538,873.33 | 32,300,902.00 | 21,237,971.33 | 65.75% | 2020 年一季度受疫情影响,开工率不足,本期恢复正式生产经营,经营费用支出相应增加。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46,047,500.00 | 33,143.74 | 46,014,356.26 | 138832.72% | 本期收回项目转让款。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26,308,975.05 | 47,755,538.42 | 8,553,436.63 | 48.17% | 2020 年一季度受疫情影响,工程进度放缓。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12,304,008.52 | -12,304,008.52 | -100.00% | 上期收回保证金。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4 日公开发行了 249.3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24,930.00 万元。经深交所"深证上[2019]1 号"文同意,公司 24,93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9 年 1 月 9 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光华转债",债券代码"128051"。该公告(公告编号:2019-001)已于 2019 年 1 月 8 日发布至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 重要事项概述 | 披露日期 |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
|---|---|---|
|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 2017 年 08 月 29 日 |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120388993#announceTime=2017-08-29 -new/disclosure/szse_sme/bulletin_detail/true/ |
|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的公告 | 2018 年 05 月 12 日 |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1204932814?announceTime=2018-05-12 -new/disclosure/szse_sme/bulletin_detail/true/ |
|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 2018 年 06 月 15 日 |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1205060588?announceTime=2018-06-15 -new/disclosure/szse_sme/bulletin_detail/true/ |
|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 2018 年 08 月 14 日 | http://www.cninfo.com.cn/cninfo?1205285277?announceTime=2018-08-14 -new/disclosure/szse_sme/bulletin_detail/true/ |
|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 | 2018 年 10 月 31 日 |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002741&announcementId=1205560867&announcementTime=2018-10-31 |
|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 | 2018 年 12 月 12 日 |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002741&announcementId=1205664244&announcementTime=2018-12-12 |
|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 2019 年 01 月 08 日 |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002741&announcementId=1205714634&announcementTime=2019-01-08 |
| 关于光华转债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 2019 年 06 月 19 日 |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002741&announcementId=1206364087&announcementTime=2019-06-19 |
| 关于2019年第二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 | 2019 年 07 月 02 日 |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002741&announcementId=1206412013&announcementTime=2019-07-02 |
| 关于向下修正"光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 2019 年 07 月 26 日 |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stockCode=002741&announcementId=1206474135&announcementTime=2019-07-26 |
| 关于2019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 | 2020 年 10 月 09 日 |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23101&stockCode=002741&announcementId=1206966875&announcementTime=2019-10-09 |
| 可转换公司债券2019年付息公告 | 2019 年 12 月 10 日 |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23101&stockCode=002741&announcementId=1207149435&announcementTime=2019-12-10 |
| 关于2019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 | 2020 年 01 月 03 日 |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23101&stockCode=002741&announcementId=1207220357&announcementTime=2020-01-03%2011:42 |
| 关于2020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 | 2020 年 04 月 02 日 |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23101&stockCode=002741&announcementId=1207447367&announcementTime=2020-04-02 |
| 关于2020年第二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 | 2020 年 07 月 02 日 |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23101&stockCode=002741&announcementId=1207991320&announcementTime=2020-07-02 |
| 关于2020年第三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 | 2020 年 10 月 10 日 |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23101&stockCode=002741&announcementId=1208531354&announcementTime=2020-10-10 |
| 可转换公司债券2020年付息公告 | 2020 年 12 月 10 日 |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23101&stockCode=002741&announcementId=1208874754&announcementTime=2020-12-10 |
| 关于2020年第四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 | 2021 年 01 月 05 日 |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23101&stockCode=002741&announcementId=1209040728&announcementTime=2021-01-05 |
| 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的公告 | 2021 年 04 月 02 日 | http://www.cninfo.com.cn/new/disclosure/detail?plate=szse&orgId=9900023101&stockCode=002741&announcementId=1209624267&announcementTime=2021-04-02 |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 承诺事由 | 承诺方 | 承诺类型 | 承诺内容 | 承诺时间 | 承诺期限 | 履行情况 |
|---|---|---|---|---|---|---|
股改承诺 | | | | |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 | | | | | |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 | | | | | |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 广东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股份回购承诺 | 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公司将在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或司法机关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本款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公司股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格。公司上市后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相